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消防署 函

地址：23143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3段200號
8樓

聯絡人：魏健利

聯絡電話：02-89114119#9417

傳真：02-89114280

電子信箱：service0024@nfa.gov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政府消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消署護字第1110700190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01060000C111070019002-1.pdf)

主旨：檢送111年全國救護志工菁英甄選當選名單1份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署111年6月22日消署護字第1110700170號開會通知
單辦理。

二、111年度志工菁英表揚活動行程及細節另行通知。另依據本
署全國救護志工菁英甄選表揚實施規定，前3名救護志工菁
英移列至111年度鳳凰獎救護志工楷模表揚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消防局、本署所屬機關

副本：本署訓練中心、火災預防組(均含附件)

